

沭阳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第二批河道整
治、桥涵建设等项目（新河镇周圈村）

资料目录

1、	企业业绩	1
2、	企业实力	68

企业业绩

要求：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工程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有类似工程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注：①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完工证明或竣工验收鉴定书材料原件扫描件，三者缺一不可，不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模糊不清不予计分。②业绩证明材料须能够明确反映出供应商名称、工程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工程内容等主要信息，否则不予认可。③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将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步公开。④企业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同一业绩时，不重复计分。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7210656.46 元 （企业业绩）
2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 4 标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18325330.53 元 （企业业绩）
3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 2 标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30022719.99 元 （企业业绩）
4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1521772.91 元 （项目经理业绩）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附业绩原件电子扫描件

1、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中标项目负责人	金康	注册编号	苏 232181821382
中标价（元）/费率	7210656.46	建设单位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中标工程名称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施工标		
合同编号	QWHZL/SYZZ-SG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程地点	宿迁市沭阳县境内	开标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中标工期	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开工（具体以监理通知为准），2024 年 4 月 10 日完成全部工程，工期 309 日历天。		
质量等级	优良，符合《水利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范》（DB32/T2334-2013）。		
中标工程范围	新建蔷薇河排涝站 1 座，整治桑东大沟 1.00km。		
 2023年06月06日		 2023年06月06日	
 2023年06月06日			
[注]此《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部门各执一份备案。			

正本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施工标，已接受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并确定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壹万零陆佰伍拾陆元肆角陆分（¥7210656.46）。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金康，项目技术负责人：孙昕，财务负责人：孙冬梅，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朱磊。

5. 工程质量符合 优良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2024年4月20日前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

9.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贰 份，合同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一式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发有关单位。

10. 本合同在承包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



成部分。

发包人：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沭阳县台州北路 45 号

电话：0527-80968027

邮政编码：223600

承包人：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沭阳县台州北路 45 号

电话：0527-83838016

传真：/

邮政编码：2236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沭阳县
支行

账号：32001777236050850294

2023年6月10日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
增做项目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验收主持单位：沭阳县水利局

项目法人：沭阳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质量与安全监督单位：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设计单位：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嘉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江苏扬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验收地点：沭阳

前 言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江苏省水利基本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实施办法》(苏水基〔2012〕51号)等相关规范规程,沭阳县水利局于2024年5月21日在沭阳主持召开了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各参建单位及运行管理单位等代表,会议成立了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各参建单位汇报,查阅了工程建设资料,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鉴定意见: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工程位置:沭阳县桑墟镇境内。

(二) 工程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新建蔷薇河排涝站1座、疏浚整治桑东大沟1.00km。

(三) 工程建设过程

工程于2023年6月20日开工,2024年3月15日完成水下工程,2024年3月20日完成水下阶段验收;2024年4月10日完成合同全部内容。

二、验收范围

本次工程验收范围为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沐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所有建设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工程内容已全部完成，目前未发生任何质量与安全事故，项目法人已按规定及时支付工程款，甲乙双方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一）工程完成情况

新建蔷薇河排涝站 1 座、疏浚整治桑东大沟 1.00km，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已全部完成。

（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17521.85m³，土方回填压实 10747.4m³，土工布铺设 5758.58m²，混凝土浇筑 1458.81m³，钢筋制作与安装 94.34 吨，止水安装 85.76 米，连锁块、植草砖铺装 4913.95m²，水泥路面 392.33m²，新建泵房及管理房 311.51m²，购安立式轴流泵 700ZLB-4(0°) 4 台套，购安手电两用螺杆启闭机（100KN）1 台套，购安铸铁平板排涝闸门（ZMQJ-2500X2000-3.5）1 扇。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一）质量监督情况

建设处申请沐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对工程进行质量、安全监督，积极听取、接受他们的意见，对提出的存在问题迅速整改到位，该站采取不定期检查、调查分析、抽检等方式，对工程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的质量、安全行为和工程实体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审查认定工程质量项目划分，复核有关资质等级，抽查工程原材料及中间产品等。

（二）项目划分

共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13 个分部工程，122 个单元工程。其中：主要分部工程 2 个，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11 个，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1 个。

（三）质量评定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122 个单元全部合格，其中优良 93 个，优良率 76.2%；13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其中优良 10 个，优良率 76.9%；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应得 396 分，实得 354.6 分，优良率 89.5%，外观质量评定为优良等级，该单位工程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 1、进一步完善档案资料；
- 2、抓紧办理完工支付和移交手续。

八、结论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已按批复的设计内容完成，工程标准和质量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优良。同意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通过完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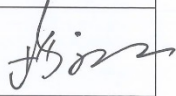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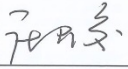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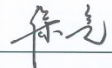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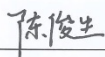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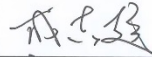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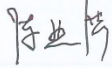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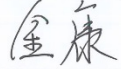
九、保留意见

无。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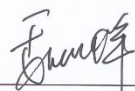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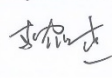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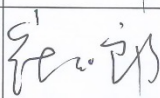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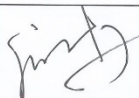
2024年5月21日

验收工作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杨新文	沭阳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主 任	
成 员	庄卫俊	沭阳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财务科科长	
	徐 亮	沭阳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工程科科长	
	陈俊生	沭阳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质安科科长	
	成志超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现场负责人	
	童 辉	江苏扬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业芹	江苏嘉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金 康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增做项目

完工验收鉴证单位成员签名表

2024 年 5 月 21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字
魏晓祥	沭阳县水利局	党委委员 总工程师	
李鹤德	沭阳县水利工程 质量检测中心	主 任	
崔玉郎		特邀专家	
孙如龙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水利站站长	
戚卫东	沭阳县黄泥蔷薇河堤防 管理所	负责人	

（红色弧形印章）

2、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 4 标

http://jswater.jiangsu.gov.cn/art/2020/12/29/art_80086_1981.html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4标

发布日期：2020-12-29 09:34:51

项目编号：E4301000001003116

项目名称：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

标段编号：E4301000001003116006

标段名称：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4标

招标人名称：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中标人：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中标总价（元）/费率：18325330.53

中标工期（天/月）：153

项目负责人：章建

招标人定标原因及依据：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人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中标项目负责人	章建	注册编号	苏 232131326892
中标价（元）/费率	18325330.53	建设单位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中标工程名称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 4 标		
合同编号	HHYSSZHYJ-SYX-2019/SG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程地点	沭阳县境内	开标日期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中标工期	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开工（具体以监理通知为准），2021 年 5 月 30 日全部完工，并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工期 152 日历天。		
质量等级	合格，符合《水利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范》（DB32/T2334-2013）。		
中标工程范围	新建防汛道路约 12 千米，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等。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注]此《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部门各执一份备案。			

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13220458)公司变更[2021]第0915004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2139727992P

胡佳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企业类型、注册资本变更已经我局核准。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原注册资本:5269万元人民币

原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原股东姓名(名称):水利局自有资产转化拨,出资额:5269万元人民币。

现企业名称: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现注册资本:11660.92万元人民币

现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现股东姓名(名称):沭阳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备案 章程备案 工商联络员备案

凭此通知书十日内换发营业执照。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
(沭阳县境内) 施工 4 标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承 包 人：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合同名称：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
理工程（沭阳县境内）施工 4 标

合同编号：HHYSSZHYJ-SYX-2019/SG4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
程（沭阳县境内）施工 4 标，已接受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并确定为中标人。发包人和
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 -

(9)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 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贰万伍仟叁佰叁拾元伍角叁分(¥18325330.53)。

4.承包人项目经理: 章建,项目技术人: 于元康,
财务负责人: 周明媚 , 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 朱磊 。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
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
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2021年 5月 30日前
具备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条件。

9.承包人的档案管理应按《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范》
(DA/T28-2018)及专用合同合同条款 4.1.10(15)款执行。

10.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本,合同双方各
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双方执叁份,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

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单位地址：沭阳县台州北路45号

邮政编码：223600

电 话：0527-80968023

承包人：宿迁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 址：沭阳县台州北路45号

邮政编码：223600

电 话：0527-8832280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沭阳县支行

账 号：32001777236050850294

签订地点：江苏 • 沭阳

签订时间：2021年 1月 13日

宿迁市水利局文件

宿水办〔2023〕117号

关于印发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以及《省水利厅关于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宿迁市境内）初步设计的批复》（苏水建〔2020〕12 号）等，我局组织对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开展竣工验收，现将竣工验收鉴定书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 附件：1.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宿豫区境内）竣工验收鉴定书
2.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竣工验收鉴定书

— 1 —



(此件部分公开)

宿迁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8日印发

— 2 —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
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竣工验收**

鉴 定 书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
（沭阳县境内）竣工验收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验收主持单位：宿迁市水利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沭阳县水利局

项目法人：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代建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标）

江苏华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标）

芜湖市银鸿液压件有限公司（施工2标联合体成员）

泗洪县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施工3标）

（原泗洪县水利工程处）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施工4标）

（原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南京苏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动化标）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沭阳河道管理局

沭阳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

宿迁市新沂河调度工程管理处

验收时间：2023年6月13日

验收地点：江苏省沭阳县

前 言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和《江苏省水利基本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实施办法》（苏水基〔2012〕51号）等规定，2023年6月13日，宿迁市水利局在沭阳县主持召开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以下简称“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宿迁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沭阳县水利局、沭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沭阳河道管理局、沭阳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宿迁市新沂河调度工程管理处以及工程建设、代建、设计、监理、施工、质量检测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

验收委员会查看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建设声像资料，听取了工程参建单位相关工作报告、质量和安全监督报告及竣工决算审计决定，查阅了工程建设档案，经讨论，形成竣工验收鉴定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

工程位置：分布在沭阳县沭城街道、扎下镇、龙庙镇、吴集

镇、韩山镇等乡镇街道

（二）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通过对新沂河部分堤防防渗处理、新建堤顶防汛道路、整治沭阳水文站～沭阳枢纽之间滩地及水文站测流铁塔基础加固、加固子埝闸等措施，消除 2019 年出现的工程安全隐患。

（三）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1. 工程立项、设计批复文件

2019 年汛后，针对徐州、连云港、宿迁等市防汛过程中暴露出的河道险工、堤防隐患及穿堤建筑物水毁损坏等突出问题，省水利厅启动了灾后应急治理方案编制工作，由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汇总形成《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作为灾后治理的实施依据。

2020 年 1 月，省水利厅将《实施方案》报送省政府。为满足灾后应急治理的实施时序要求，省政府同意简化立项审批程序，以市为单位组织编制单项初步设计报省水利厅审批，并经省发展改革委备案后实施。

2020 年 4 月 11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关于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宿迁市境内）初步设计的批复》（苏水建〔2020〕12 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其中沭阳县境内批复概算投资 7973 万元。

2. 设计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新沂河 50 年一遇洪水口头以上 7500 立方米每秒,口头以下 7800 立方米每秒。

新沂河南北堤、淮沭河西堤堤防级别分别为 1 级和 2 级,漫水子埝闸主要建筑物为 3 级。

3.主要建设内容

新沂河堤防防渗处理 5.663 千米;新沂河堤顶防汛道路 24 千米;沭阳水文站~沭阳枢纽之间滩地整治 2.55 平方千米;沭阳漫水子埝闸加固 1 座;水文站测流铁塔基础加固 3 座。

4.工程投资及投资来源

工程批复投资为 7973 万元。省级及以上补助资金为总投资的 80%,计 6379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为总投资的 20%,计 1594 万元。

(四)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项目法人:沭阳县旱涝灾后治理工程建设处

代建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 1 标)

江苏华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 2 标)

(联合体牵头单位)

芜湖市银鸿液压件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泗洪县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施工3标）

（原泗洪县水利工程处）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施工4标）

（原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南京苏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动化标）

质量与安全监督单位：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沭阳河道管理局

沭阳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

宿迁市新沂河调度工程管理处

（五）工程施工过程

1.主要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施工1标于2020年6月27日开工，因受汛期影响2020年7月15日停工于2020年9月20日复工；2021年11月26日合同内容全部完成。

施工2标于2020年11月16日开工，2021年6月24日通过水下阶段验收，2021年8月15日全部完工。

施工3、4标于2021年2月10日开工，施工3标于2021年8月19日完成合同全部内容，施工4标于8月28日完成合同全部内容。

2.重大设计变更

为加快推进沭阳“新沂河生态廊道”建设，提升新沂河沿线及周边生态环境，沭阳县政府提出新沂河北堤24千米(53+963~

77+963)防汛道路原混凝土路面调整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变更申请。2020年11月26日,江苏省水利厅以《关于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宿迁市境内)沭阳县防汛道路设计变更的批复》(苏水基〔2020〕59号)同意新沂河北堤24千米(2453+963~77+963)防汛道路由混凝土路面调整为沥青混凝土路面,批复设计变更增加工程经费587万元,由地方政府自行解决。

3.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情况

无。

(六)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主要工程量

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内容全部建设完成。累计完成堤防防渗处理5.663千米;新沂河堤顶防汛道路24千米;沭阳水文站~沭阳枢纽之间滩地整治2.55平方千米;沭阳漫水子埝闸加固1座;水文站测流铁塔基础加固3座。

完成主要工程量:土方挖填23.73万立方米,混凝土6358立方米,钢筋341吨。

主要工程量与初设批复量对比表

比较内容	土方挖填 (万立方米)	混凝土 (立方米)	钢筋(吨)	房屋面积 (平方米)
概算批复的工程量	24.77	7443	343	202
批复调整后的工程量	24.77	5175	343	202
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23.73	6358	341	202
差额(实际-批复调整后)	-1.04	1183	-2	0
比例(差额/批复调整后)	-4.20%	22.86%	-0.58%	0

与批复调整后的工程量相比,混凝土增加主要原因是防汛道路路牙石调整为现浇混凝土。

(七) 征地补偿及移民安置

项目法人与沭阳县房屋征收办公室签订了征迁合同,由沭阳县征收办负责实施,征迁工作满足工程建设需要。征迁完成工程量为工程临时占地 3639.32 亩;地面附属物补偿 712.62 亩;树木 123254 棵;房屋及附着物 3386.89 平方米,坟墓 266 座等。

(八) 水土保持设施

已按批复完成撒草籽 2.4 万平方米。在工程实施期间落实“三同时”制度,做好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多余土方及时按要求弃置规定的弃土区,并做好临时防护和复绿工作,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九) 环境保护工程

工程建设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施工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生活、建筑垃圾进行了收集处理,采取了降尘降噪措施。施工期间开展了环境监测,及时掌握各项指标变化,有效预防和控制工程的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监测结果符合行业标准。

二、工程验收及鉴定情况

(一) 阶段验收

2021 年 6 月 24 日,通过宿迁市水利局组织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 2019 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施工 2 标(漫水子埝闸)

水下工程阶段验收。

（二）单位、合同工程验收

2021年9月16日，通过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组织召开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漫水子埝闸远程控制系统项目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2021年11月2日，通过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组织召开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施工2标（漫水子埝闸）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2021年11月26日，通过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组织召开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施工3、4标（防汛道路）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2021年12月28日，通过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组织召开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施工1标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三）专项验收

2022年9月8日，通过了宿迁市水利局组织的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沭阳县境内）工程档案专项验收。

2022年11月20日，通过了由沭阳征收办、沭阳县水利局联合组织的征地补偿与移民安置专项验收。

三、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问题处理情况

无

四、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监督

工程质量监督由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承担。工程建设过程中，质量监督单位照质量监督计划开展了相应的监督工作。

（二）项目划分

经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确认，工程共划分为 4 单位工程，30 个分部工程，503 个单元工程。

施工 1 标：1 个单位工程，5 个分部工程，51 个单元工程；

施工 2 标：1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260 个单元工程；

施工 3 标：1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101 个单元工程；

施工 4 标：1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91 个单元工程。

（三）工程质量检测

按照有关规定规程的要求，施工单位进行了质量自检，监理单位进行了平行和跟踪检测，项目法人委托了第三方检测，质量检测机构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资质。检测结果表明：所检工程原材料（水泥、粉煤灰、砂、石、钢筋原材）质量符合相应规范要求；工程外观质量较好，水泥土搅拌桩总体连续、完整，无明显空洞现象，主体结构混凝土表面光洁平整，无蜂窝和露筋等缺陷，结构间伸缩缝正常，线条顺直；所检各部位混凝土强度均满足设计强度等级要求；所测主要部位外形、结构尺寸、层面高程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所检闸门制作尺寸等参数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闸门、启闭机联动试运行无卡阻及异常声响。

（四）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评定规范，本次验收的 4 个单位工程，30 个分部工程，503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自评、监理复核、建设处（代建部）认定，报经质量监督机构核备，施工 1、2 标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施工 3、4 标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综合评定项目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五、概算执行情况

（一）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

沭阳应急工程概算批复投资为 7973 万元。省级及以上补助资金为总投资的 80%，计 6379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为总投资的 20%，计 1594 万元。投资计划通过“苏发改投资发〔2020〕666 号、苏发改投资发〔2021〕351 号”两批下达，并全部到位。

（二）投资完成及交付资产

经审计，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76218627.85 元，其中：建筑工程 56559174.36 元（其中防汛道路提标升级县级配套部分 3252866.29 元），安装工程 1522710.48 元，设备投资 4102761.35 元，其他费用 5679599.00 元，建设征地及拆迁安置补偿 8122048.00 元，环境保护工程 98176.65 元，水土保持工程 134158.01 元。工程形成交付使用资产 76218627.85 元。

（三）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理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项目概算

批复 984.62 万元，建设单位与沭阳县征收办签订征迁协议。

（四）结余资金

与概算相比，结余 676.42 万元，结余占总概算的 8.48%。

（五）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预留费 13.34 万元，其中：审计费 10.34 万元，竣工验收费 2.0 万元，档案资料费 1.0 万元。预留费用占批复投资的 0.17%。

（六）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

项目法人按照水利部《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规程》（SL19-2014）编制了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决算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

（七）审计

2022 年 11 月 3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宿迁市水利局委托江苏天元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工程进行了竣工决算审计，宿迁市水利局于 2023 年 6 月 5 日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宿水审决〔2023〕3 号）。

六、工程尾工安排

无。

七、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一）管理机构、人员和经费情况

本工程运行管理主要涉及 3 家，分别为宿迁市新沂河调度工程管理处（施工 2 标漫水子埝闸）、沭阳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施工 1 标水文铁塔加固）、沭阳河道管理局（施工 1 标防渗处理工

程、施工 3、4 标防汛道路)。管理单位、人员、经费均已落实。

(二) 工程移交

项目法人在工程通过完工验收后即移交至相关运行管理单位，并办理了移交证书。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一) 工程初期运行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经 2021、2022 年 2 个汛期尤其是经 2021 年新沂河 5 轮行洪，下泄洪水超百亿立方米，连续行洪近 100 天，行洪时间基本跨越整个汛期，为历年之最。漫水子埝闸运行情况良好，防渗处理工程无渗水现象。防汛道路在运行期间，沥青路面出现了局部裂缝现象，施工单位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了处理，处理后经观测、运行、监测等分析成果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经专家论证满足运行条件。

(二) 初期运行效益

工程投入运行以来历经 2 个汛期，成功抵御了“烟花”等强台风强降雨，保护了沿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同时通过防渗处理、防汛道路建设进一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效益显著。

(三) 工程观测、监测资料分析

施工及运行期间，施工单位对漫水子埝闸进行了沉降观测，共设沉降观测点 152 个，建筑物主体沉降范围 0~1mm，路堤墙沉降 0~2mm，沉降量已趋于稳定。

九、意见和建议

- 1.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 2.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管理，确保工程效益持久发挥。

十、结论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内容建设完成，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运行管理单位落实，工程运行良好，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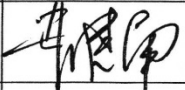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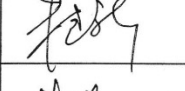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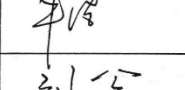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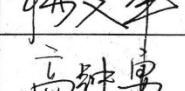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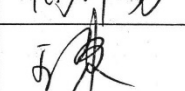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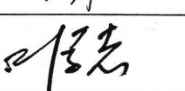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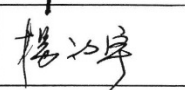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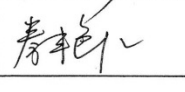
十一、保留意见

无。

十二、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附后）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
(沭阳县境内) 竣工验收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2023年6月13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主 任 委 员	曹建南	宿迁市水利局	副局长 二级调研员	
副 主 任 委 员	卜 昊	宿迁市水利局基建处	处 长	
委 员	朱建新	宿迁市水利局财审处	处 长	
委 员	牛 浩	宿迁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主 任	
委 员	刘 念	宿迁市水利局基建处	高 工	
委 员	杨发军	宿迁市新沂河调度工程管理处	主 任	
委 员	高钟勇	沭阳河道管理局	副局长	
委 员	王 东	沭阳水文水资源监测中心	主 任	
委 员	叶军志	沭阳县水利局	副局长	
委 员	杨新宇	沭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副主任	
委 员	秦艳红	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副主任	

淮河流域及沂沭泗地区2019年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 (沭阳县境内) 竣工验收被验单位签字表

2023年6月13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杨新文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主 任	杨新文
单东昌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科 长	单东昌
庄卫俊	沭阳县旱涝灾后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处	科 长	庄卫俊
钱东仁	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	钱东仁
陆明春	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陆明春
陈晓峰	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	部门主任	陈晓峰
韩爱东	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标)	技术负责人	韩爱东
曹 欢	江苏华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标)	项目经理	曹欢
张明南	芜湖市银鸿液压件有限公司(2标)	工程师	张明南
王庭富	泗洪县水利工程有限公司(3标)	项目经理	王庭富
章 建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4标)	项目经理	章建
范永健	南京苏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动化标)	项目经理	范永健
刘兴锋	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兴锋

3、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 2 标

设为首页 | 简体 | 繁体 | RSS 订阅



江苏省水利厅

jswater.jiangsu.gov.cn

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行政监督平台

水利基本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中国江苏 | 国家水利部

首页

招标公告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信息公开

信用信息

联合奖惩

制度标准

当前位置: 首页 > 项目信息公开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2标

发布日期: 2019-01-30 17:44:19

一、项目标段信息

标段名称: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2标		
招标内容:	柴南河是新沂河以南、淮沭河以东、盐河以西地区主要排涝河道之一，上游自沭阳物流中心，下游至灌南县白皂沟入柴米河，河道全长47.865千米（其中沭阳县境内40.625千米，插花段0.44千米，灌南县境内6.8千米），流域总面积511.1平方千米，其中圩区面积182.12平方千米，平原坡地面积328.98平方千米。柴南河沭阳县境内章集村至司徒大沟段（桩号15+190~31+290）16.1千米、南北大沟下游300米至章集村段（桩号11+300~15+190）3.89千米河道列入2010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进行了整治，该河物流中心至G205国道东侧（桩号0+000~4+500）4.5千米已由当地政府实施，沭阳境内G205国道东侧至南北大沟下游300米（桩号4+500~11+300）、孙洪大桥东700米至灌南界（桩号31+290~41+065）段共16.575千米河床淤积严重，防洪、排涝能力不足；沿线部分建筑物结构老化，不能正常运行，为提高区域防洪排涝标准，根据水利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现对柴南河沭阳境内桩号4+500~11+300、31+290~41+065段共16.575千米进行治理。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650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河道16.575千米，堤防加固17.035千米，新建格宾挡墙防护1.9千米；新建泵站3座、穿堤涵洞13座，新建穿堤涵洞5座。		
招标人: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海外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公告日期:	2019-01-25至 2019-01-29	中标人:	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元康	中标总价（元）/费率:	30022719.99
计划开工日期:	2019-01-31	计划完工日期:	2019-09-30

二、项目整体信息

项目名称: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		
项目法人: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人批复文号:	苏水建〔2018〕68号
项目类型:	施工	初步设计批准文号:	苏水建〔2018〕68号
初步设计批准日期:	2018-09-12	批准总概率（万）:	650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100%		
比例:			
工程简介及建设规模:	柴南河是新沂河以南、淮沭河以东、盐河以西地区主要排涝河道之一，上游自沭阳物流中心，下游至灌南县白皂沟入柴米河，河道全长47.865千米（其中沭阳县境内40.625千米，插花段0.44千米，灌南县境内6.8千米），流域总面积511.1平方千米，其中圩区面积182.12平方千米，平原坡地面积328.98平方千米。柴南河沭阳县境内章集村至司徒大沟段（桩号15+190~31+290）16.1千米、南北大沟下游300米至章集村段（桩号11+300~15+190）3.89千米河道列入2010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进行了整治，该河物流中心至G205国道东侧（桩号0+000~4+500）4.5千米已由当地政府实施，沭阳境内G205国道东侧至南北大沟下游300米（桩号4+500~11+300）、孙洪大桥东700米至灌南界（桩号31+290~41+065）段共16.575千米河床淤积严重，防洪、排涝能力不足；沿线部分建筑物结构老化，不能正常运行，为提高区域防洪排涝标准，根据水利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现对柴南河沭阳境内桩号4+500~11+300、31+290~41+065段共16.575千米进行治理。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650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河道16.575千米，堤防加固17.035千米，新建格宾挡墙防护1.9千米；新建泵站3座、穿堤涵洞13座，新建穿堤涵洞5座。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中标项目负责人	于元康	注册编号	苏132050806721
中标价 (元)/费率	30022719.99	建设单位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中标工程名称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2标		
合同编号	SY-CNHZL-2018-SG0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程地点	沭阳县	开标日期	2019/01/23 09:00:00
中标工期	计划工期：243日历天。工程计划于2019年1月 31日开工，2019年9月 30日完工。		
质量等级	合格，【依据《水利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范》（DB32/T 2334-2013）】		
中标工程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施工2标，工程建设内容主要为：河道疏浚9.775km(31+290-41+065)，堤防加固9.775km(31+290-41+065)，2座泵站拆建工程，10座涵闸工程。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江苏省水利工程建设交易中心（公章）	
2019/01/30 17:12:07	2019/01/30 17:12:07	2019/01/30 17:12:07	
[注]此《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江苏省水利工程建设交易中心、有关部门各执一份备案。			

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13220458)公司变更[2021]第0915004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2139727992P

胡佳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企业类型、注册资本变更已经我局核准。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原注册资本:5269万元人民币

原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原股东姓名(名称):水利局自有资产转化拨,出资额:5269万元人民币。

现企业名称: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现注册资本:11660.92万元人民币

现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现股东姓名(名称):沭阳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备案 章程备案 工商联络员备案

凭此通知书十日内换发营业执照。



正本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2标（项目名称），已接受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万贰仟柒佰壹拾玖元玖角玖分（¥ 30022719.99）。

4. 承包人项目经理：于元康。

5. 承包人技术负责人：谢士波。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243日历天。

10. 为保证专款专用，承包人需无条件提供本工程资金总账供上级主管部门及发包人查询。

11.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审计结果为准。

12. 本协议书一式8份，合同双方各执4份。

1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代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年2月15日

宿迁市水利局文件

宿水办〔2022〕151号

关于印发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 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年10月27日，我局组织对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现将《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附件：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2022年11月17日

（此件不予公开）

— 1 —



宿迁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17 日印发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

竣工验收

鉴 定 书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验收主持单位：宿迁市水利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沭阳县水利局

项目法人：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代建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原宿迁市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瑞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原宿迁市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原江苏苏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标）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施工2标）

（原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江苏河海建设有限公司（结余资金增做标）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原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沭阳县柴塘灌区管理所

验收时间：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地点：江苏省沭阳县

前 言

根据《江苏省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办法》（苏水建〔2017〕68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和《江苏省水利基本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实施办法》（苏水基〔2012〕51号）等规定，2022年10月27日，宿迁市水利局在沐阳县主持召开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沐阳县水利局、沐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沐阳县柴塘灌区管理所以及工程建设、代建、设计、监理、施工、质量检测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

验收委员会查看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建设声像资料，听取了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报告、质量监督报告及竣工决算审计决定，查阅了工程建设档案，经讨论，形成竣工验收鉴定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

工程位置：分布在沐阳县十字街道、章集街道、李恒镇、马厂镇、沂涛镇境内。

（二）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通过对河道的治理，提高河道防洪、排涝能力，消除沿线建筑物的安全隐患，保护沿线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改善河道沿线水质。

（三）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 1 —

1.工程立项、设计批复文件

2018年9月12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水建〔2018〕68号)批复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工程总投资6502万元。

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按批复内容实施完成后,沐阳县水利局利用结余资金进行增做项目。根据省水利厅《关于沐阳县柴南河设计变更的批复》(苏水建〔2020〕20号)、市水利局《关于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结余资金增做项目的批复》(宿水基〔2020〕13号),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设计变更及结余资金增做项目批复投资共351.85万元,其中省级批复投资148万元,市级批复投资203.85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初步设计批复节余资金。

2.设计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河道排涝标准为5年一遇,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4级,沿线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

(1)河道工程

疏浚柴南河全长16.725千米,其中桩号K4+231~K4+381段设计河道宽8.0米,设计河底高程1.10~1.102米;桩号4+500~11+300段设计河底宽12.0~15.0米,设计河底高程1.03~-0.065米;桩号31+290~41+065段设计河底宽48.0~56.0米,设计河底高程-0.98~-1.96米;河道边坡坡比均为1:2.5。

加固柴南河两侧堤防,总长21.544千米。分别位于桩号

4+500~11+300、K31+290~K31+590、K32+190~K32+790、
K32+890~K32+990、K33+390~K33+490、K33+890~K34+290、
K35+090~K35+290、K37+890~K37+990、K39+290~K39+390、
K40+490~K40+625 左岸，4+500~11+300、K31+390~K33+390、
K33+490~K35+490、K35+890~K36+090、K36+190~K36+490、
K36+590~K36+790、K36+990~K37+390、K37+990~K38+090、
K38+190~K38+390、K39+890~K40+290 右岸。加固后设计堤顶
高程 7.811~6.116 米，堤顶宽 5.0 米，迎、背水坡坡比 1: 2.5。

格宾挡墙护砌 2.2 千米，主体工程挡墙护砌位于桩 K4+500~
K5+100 左岸、K4+500~K5+400 右岸，K6+425-K6+630 左岸、
K6+435-K6+630 右岸，挡墙墙高 2.5 米（包括压顶 0.5 米），采
用格宾石笼墙身，C25 素砼底板结构。结余工程挡墙护砌位于桩
号 K4+231~K4+381 两侧，挡墙墙高 2.0 米（包括压顶 0.5 米），
采用格宾石笼墙身，C25 素砼底板结构。

（2）建筑物工程

泵站工程：拆建钮湾排涝站、潘庄排灌站和两柴泵站，均
采用湿室型泵房，正向进水，站身采用泵室和出水池结合布置
型式，进水侧设拦污栅，出口拍门断流，站身出口接钢筋砼出
水箱涵。

涵闸工程：拆建管涵 11 座、箱涵 2 座，新建箱涵 5 座，
新建管涵 4 座。设计流量 1.1~2.8 立方米每秒，管涵管径 1.5
米，箱涵孔口尺寸为 2.0×2.0 米，柴南河侧设消力池和铸铁闸
门控制。

(3) 桥梁工程

拆建桩号 K10+250 处 1 座桥梁,设计 5 跨 13 米简支梁桥,设计荷载公路-II 级。桥梁全长 71.04 米,净宽 5.0 米;其中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预制板梁,下部结构采用钻孔灌注桩基础。

3.主要建设内容及工期

(1) 主要建设内容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批复内容:河道疏浚 16.575 千米,堤防加固 17.035 千米,新建格宾挡墙防护 1.9 千米,拆新建建筑物 21 座,其中拆建泵站 3 座、管涵 11 座、箱涵 2 座,新建箱涵 5 座。

沭阳县柴南河结余资金增做项目批复内容:疏浚河道 150 米、新建管涵 4 座、新建桥梁 1 座。

(2) 建设工期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于 2019 年 2 月 23 日开工,2019 年 11 月 10 日完工,2020 年 7 月 30 日通过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沭阳县柴南河设计变更及结余资金增做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开工,2022 年 6 月 27 日完工,2022 年 7 月 1 日通过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4.工程投资及投资来源

工程批复投资 6502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 1300 万元,省级投资 3251 万元,地方配套 1951 万元。

(四) 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项目法人：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代建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原宿迁市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瑞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原宿迁市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原江苏苏源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标）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施工2标）

（原宿迁江淮水利集团公司）

江苏河海建设有限公司（结余资金增做标）

质量与安全监督单位：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原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沭阳县柴塘灌区管理所

（五）工程施工过程

1. 主要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施工1标：2019年2月23日开工，2019年11月10日完工。

施工2标：2019年2月23日开工，2019年10月20日完工。

结余资金增做标：2020年11月24日开工，2022年6月27日完工。

2. 重大设计变更

建设过程中鉴于生产桥（桩号K10+250）现状破损严重，跨

度及桥面标高均不能满足河道行洪要求，为保证河道行洪断面，沐阳县水利局以《关于柴南河治理工程设计变更的请示》（沐水〔2020〕7号）进行了变更申请。2020年4月13日，省水利厅以《关于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设计变更的批复》（苏水建〔2020〕7号）同意利用结余资金新增建设1座5跨13米简支梁桥，批复概算148万元。

3.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情况

无。

（六）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主要工程量

工程已按初步设计批准的内容实施完成。工程实际累计完成的建设内容：河道疏浚16.725千米，堤防加固21.544千米，新建格宾挡墙防护2.2千米，拆建泵站3座、管涵11座、箱涵2座，新建箱涵5座，新建管涵4座，新建桥梁1座。

完成主要工程量：土方开挖166.00万立方米，土方回填33.18万立方米，混凝土0.98万立方米，砌石0.59万立方米，钢筋184.35吨。

（七）征地补偿及移民安置

建设处与沐阳县房屋征收办公室签订了征迁合同，由沐阳县征收办负责实施，征迁工作满足工程建设需要。征迁完成工程量为工程临时占地994亩，征迁房屋875.12m²，砍伐树木120837棵等。

（八）水土保持设施

已按批复完成撒草籽15.49万平方米。在工程实施期间落实

“三同时”制度，做好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多余土方及时按要求弃置规定的弃土区，并做好临时防护和复绿工作。

（九）环境保护工程

施工过程中，建设处始终要求参建单位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施工废物料、施工垃圾按有关规定处置，施工过程中始终做好扬尘管控工作，对于施工裸露地表做好苫盖工作，切实保护环境。

二、工程验收及鉴定情况

（一）阶段验收

2019年5月30日，通过了由宿迁市水利局主持的施工1、2标河道工程水下阶段验收。

2019年6月5日，通过了由宿迁市水利局主持的施工1、2标建筑物工程水下阶段验收。

（二）单位工程验收

2020年7月30日，通过了由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主持的施工1、2标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2个单位工程评为合格等级。

2022年7月1日，通过了由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支持的设计变更及结余资金增做项目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单位工程评定为合格等级。

（三）专项验收

2022年6月1日，通过了宿迁市水利局组织的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档案专项验收，得分87.5分，等级合格。

2022年10月21日，通过了经沭阳县政府委托沭阳县水利

局、沐阳县征收办联合组织的征地补偿与移民安置专项验收。

三、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问题处理情况

2020年5月30日，宿迁市水利局组织召开的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施工1、2标河道工程水下阶段验收时，施工2标K40+885~K41+065段180m河道疏浚，验收前因设计变更此单元工程未实施未参与验收，后期完成后已由沐阳县水利局组织验收，满足设计标准，评定合格。

四、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监督

工程质量监督由沐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原沐阳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承担。工程建设过程中，质量监督部门对参建单位质量行为和工程质量进行了监督检查，对有关工程质量评定进行了核定或核备。

（二）项目划分

工程共划分为3个单位工程，34个分部工程，829个单元工程。其中：施工1标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13个分部工程，297个单元工程。施工2标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15个分部工程，388个单元工程。结余资金增做标划1个单位工程，6个分部工程，144个单元工程。

（三）工程质量检测

项目法人委托苏源检测有限公司对工程进行质量检测，根据《水利工程施工质量项目法人委托检测规范》（DB32/T2707-2014）及合同要求，检测单位对该项目的原材料、

工程实体等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所检工程原材料（水泥、粉煤灰、砂、石、钢筋原材）质量符合相应规范要求；工程外观质量总体较好，主体结构混凝土表面光洁平整，无蜂窝和露筋等缺陷，结构间伸缩缝正常，线条顺直；所检各部位砼强度均满足设计强度等级要求；所测主要部位外形、结构尺寸、层面高程基本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河道断面的河底高程、底宽及边坡坡度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堤防加固压实度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所检闸门制作尺寸等参数基本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泵站主机泵运行正常，运转过程中振动值、噪音等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闸门、启闭机联动试运行无卡阻及异常声响。

（四）工程质量核定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项目划分为 3 个单位工程，34 个分部工程，829 个单元工程。沭阳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核定如下：

829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其中优良 471 个；34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其中优良 19 个；3 个单位工程全部为合格，经综合评定工程项目质量等级为合格。

五、概算执行情况

（一）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

工程批复投资 6502 万元。其中：省级及以上资金 4551 万元、地方配套 1951 万元。对照批复投资，省级及以上资金、地方配套资金全部已到位。

（二）投资完成及交付资产

经江苏方天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审计,核定本工程决算价为 56712614.90 元。其中:建筑工程 40923970.04 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费 844336.80 元,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费 1213361.00 元,临时工程费 5102083.12 元,独立费用 3013604.00 元,建设征地及移民安置 4718212.60 元,环境保护工程 234638.09 元,水土保持工程 662409.25 元。工程形成交付使用资产 56712614.90 元。

(三) 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项目概算批复 1007.12 万元,建设处与沭阳县征收办签订征迁合同总额为 600.56 万元,实际补偿 459.44 万元。

(四) 结余资金

与概算相比,结余 830.74 万元,结余占总概算的 12.78%。

(五) 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无。

(六) 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

项目法人按照水利部《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规程》(SL19—2008)编制了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决算基准日为 2022 年 7 月 31 日。

(七) 审计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8 月 11 日,宿迁市水利局委托江苏方天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于对工程进行了竣工决算审计,2022 年 8 月 23 日,宿迁市水利局以《关于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柴南

河治理工程竣工决算的审计决定》（宿水审决〔2022〕29号）下达审计决定。审计结果见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决算概算执行审核表。沭阳县水利局立即对照《审计决定》进行了整改并回复。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决算概算执行审核表

费用名称		概算批复 (万元)	送审价值 (万元)	审定价值 (万元)	核 减 (万 元)	结 余 (万 元)
建筑工程		4048.54	4144.87	4092.40	52.47	-43.86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98.05	86.45	84.43	2.02	13.62
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		146.26	121.96	121.34	0.62	24.92
临时工程		406.87	519.26	510.21	9.05	-103.34
独 立 费 用	合 计	388.10	302.47	301.36	1.11	86.74
	建设管理费	85.13	82.84	82.84	0	2.29
	建设监理费	97.23	90.32	90.32	0	6.91
	科研勘测设计 费	177.69	91.31	91.31	0	86.38
	其他费	28.05	38.00	36.89	1.11	-8.84
预备费		254.04	254.04	254.04	0	254.04
专 项 部 分	合 计	1160.14	561.52	561.52	0	598.62
	建设征地及 移民安置	1007.12	471.82	471.82	0	535.3
	环境保护工程	69.73	23.46	23.46	0	46.27
	水土保持工程	83.29	66.24	66.24	0	17.05
总计		6502.00	5736.53	5671.26	65.29	830.74

六、尾工安排

无。

七、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本工程河道及两岸堤防由沐阳县柴塘管理所负责管理。泵站、涵闸等建筑物由属地乡镇管理，人员和管理经费已落实。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一）初期运行管理

工程通过水下阶段验收后开始初期运行，至今工程运行正常。

（二）初期运行效益

本工程已经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三个汛期考验，河道及两岸建筑物运行正常。工程实施后，提高了河道的防洪排涝能力，沿线群众的生产、生活得到保障，促进了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初期运行监测资料分析

本工程共布设 33 个观测点，均分布在格宾笼挡墙及 3 座泵站，从 2019 年 8 月开始进行沉降及位移观测，前期 1 日观测 1 次，后期 1 周观测 1 次，累计观测 52 次。

根据观测成果，各建筑物沉降值总体均较小，未出现明显的不均匀沉降，且沉降已趋于稳定，满足规范要求。

九、意见和建议

- 1.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 2.加强工程运行管理，确保工程效益有效发挥。

十、验收结论

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内容建设完成，施

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项目质量等级合格；财务管理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有关规定，竣工财务决算已通过审计；工程档案、移民征迁等已通过专项验收；运行管理单位落实，工程运行效益明显。

同意沐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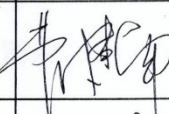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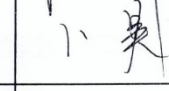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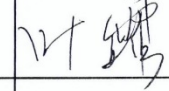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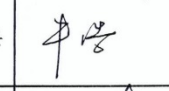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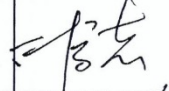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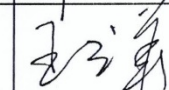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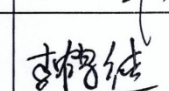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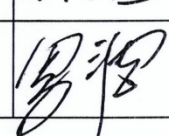
十一、保留意见

无。

十二、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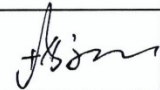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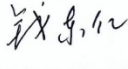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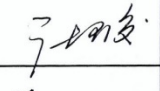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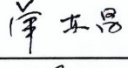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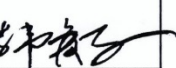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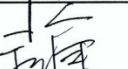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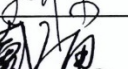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2022 年 10 月 27 日

验收委员会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主任委员	曹建南	宿迁市水利局	副局长 二级调研员	
委员	卜 昊	宿迁市水利局	基建处处长	
委员	孙友军	宿迁市水利局	财审处副处长	
委员	叶 露	宿迁市水利局	高 工	
委员	牛 浩	宿迁市水利局	质检中心主任	
委员	叶军志	沭阳县水利局	副局长	
委员	王立华	沭阳县水利局	财审科科长	
委员	李鹤德	沭阳县水利工程 质量检测中心	主 任	
委员	罗 波	沭阳县柴塘灌区 管理所	所 长	

沭阳县柴南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被验单位签字表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字
杨新文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主 任	
钱东仁	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 有限公司（代建）	副主任	
庄卫俊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财务科科长	
单东昌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工程科科长	
巢 兵	沭阳县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质安科科长	
徐 威	南京瑞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 健	宿迁市水务勘测设计研究 有限公司（监理）	副总经理	
周 杰	苏源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韩爱东	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元康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戴 勇	江苏河海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SUQIA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PLATFORM

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宿迁市

老年版

无障碍浏览

请输入关键字

热门搜索：专家库 采购 不见面开标 监督平台

全部交易分类

首页

交易信息

主体信息

评标专家

信用信息

办事指南

政策文件及解

交易平台

服务平台

监督平台

OA 登录

部门信箱

首页 > 交易信息 > 水利工程 > 中标结果公告

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信息发布时间：2022-02-22 阅读次数：1371】 【我要打印】 【关闭】

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的中标公告

项目编号：	E3213010313106162		
项目名称：	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标段编号：	E3213010313106162001001		
标段名称：	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建设单位名称：	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类型：	农开工程		
发包类型：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名称：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21772.910000 元		
中标工期(日历天)：	30		
中标时间：	2022-0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	李超, 刘须朋, 刘海荣, 徐秘, 温江清		
工程地点：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		
项目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资格及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陈聪	注册二级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	苏232212135700

附件：

中标通知书.pdf

---省外城市招标投标网站---

---省内相关网站---

---市内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宿迁市数据局 主办单位：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技术支持：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苏ICP备08010541号-1 地址：宿迁市洪泽湖路889号(市便民方舟) 邮编：223800

联系方式请点击

网站标识码：3213000074 苏公网安备 32130202080023号 当前访问人次 90910224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13010313106162001001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组织实施的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
2. 中标价: 壹佰伍拾贰万壹仟柒佰柒拾贰元玖角壹分 (¥1521772.91元)
3. 中标工期: 30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陈聪	注册二级建造师·水利 水电工程	苏232212135700



2022年02月22日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为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与纸质形式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结余资金)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合同编号：SYTYGBZNT-2021/SG），已接受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并确定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壹仟柒佰柒拾贰元玖角壹分（¥：1521772.91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聪，身份证号：321322199507083839，注册号：苏232212135700。

项目技术负责人：张雷，财务负责人：孙冬梅，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朱磊。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3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贰 份，合同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一式贰份，承包人执壹份。
10. 本合同在承包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

帐 号： /

签订地点：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说明书

工程名称：沭阳县2021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验收时间：2022年7月25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利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生产桥沟桥10m×5m*2 1座；涵洞 DN600*6m 3座；生产路 1855 米。	工程造价	1521772.91元	
		开工时间	2022年2月25日	
		竣工时间	2022年3月24日	
		项目经理	陈聪	
验收意见	经验收，该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实施内容，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 7 月 25 日

项目法人：潼阳镇人民政府

设计单位：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利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安徽金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潼阳镇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2022年7月25日

验收地点：潼阳镇人民政府会议室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位于潼阳镇潼北村。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生产桥沟桥 10m×5m*2 1 座；涵洞 DN600*6m 3 座；生产路 1855 米。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标，2021 年 2 月 25 日正式开工建设，主体工程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完工并投入试运行。资料基本齐全，具备完工验收条件。

二、验收范围

工程建设全部合同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生产桥沟桥 10m×5m*2 1 座；涵洞 DN600*6m 3 座；生产路 1855 米。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实地查看和查阅施工单位自检资料、监理复检资料、工程检测资料，本工程质量情况如下：本工程共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 3 个分部工程， 3 个单元工程。质量等级全部合格。

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意见和建议

管理单位加强工程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工程发挥效益。

七、结论：

工程已按合同完成，工程资料基本齐全，达到完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完工验收。

沭阳县 2021 年度潼阳镇潼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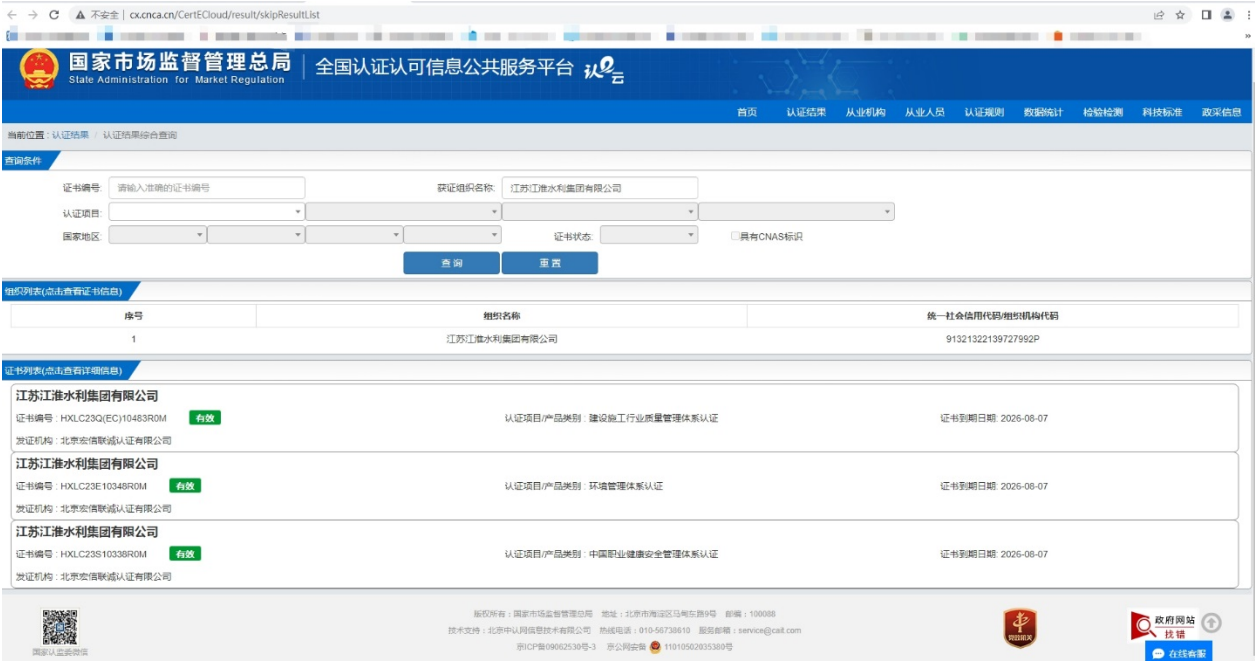
完工验收委员会成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组长		沭阳县潼阳镇人民政府		张敏
成员		江苏利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祥
		上海华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杨璞
		江苏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陈联

企业实力

要求：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1. 以证书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页查询截图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书材料的原件电子件及网页查询截图，且相关内容及印章需清晰可见，均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计分。2. 中标(成交)人提供的相关证书将随中标结果同步公开。



← → 不安全 | cx.cnca.cn/CertCloud/result/skipDetail?rgzId=CNCA-R-2021-746&certNumber=HXLC23E10348R0M&showtemp=1&etId=8&lot_number=45097cde9344065b35d11c8af627011&pass_token=380fb02c0b773effde04670648...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HXLC23E10348R0M

• 颁证日期 2023-08-08

• 初次获证日期 2023-08-08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8-07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3-14

• 再认证次数 0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22139727992P

在线客服

← → 不安全 | cx.cnca.cn/CertCloud/result/skipDetail?rgzId=CNCA-R-2021-746&certNumber=HXLC23S10338R0M&showtemp=1&etId=8&lot_number=66d825119b2c42878c4c53268ca5380&pass_token=8cc9b4db623ca3ec542a41ddb9...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HXLC23S10338R0M

• 颁证日期 2023-08-08

• 初次获证日期 2023-08-08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45001-2020/ISO 45001 : 2018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8-07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3-14

• 再认证次数 0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22139727992P

在线客服

6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HXLC23Q(EC)10483R0M

兹证明: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22139727992P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 / ISO9001:2015 标准和

GB/T 50430-2017 质量管理规范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台州北路(水务局大楼内)

颁证日期: 2023-08-08

有效期至: 2026-08-07



证书有效性以左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宏信联诚官网查询: www.hxlc-iso.com.cn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的提示信息



证书签发人



北京宏信联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二区41号楼A单元2102室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HXLC23E10348R0M

兹证明: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22139727992P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沐阳县台州北路(水务局大楼内)

颁证日期: 2023-08-08

有效期至: 2026-08-07



证书有效性以左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国家认监委网站查询网址: www.cnca.gov.cn

宏信联诚官网查询: www.hxlc-iso.com.cn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后, 证书有效性方可保持



证书签发人



北京宏信联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二区41号楼A单元2102室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HXLC23S10338R0M

兹证明:

江苏江淮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22139727992P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沐阳县台州北路(水务局大楼内)

颁证日期: 2023-08-08

有效期至: 2026-08-07



证书有效性以左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国家认监委网站查询网址: www.cnca.gov.cn

宏信联诚官网查询: www.hxlc-iso.com.cn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后, 证书有效性方可保持



证书签发人



北京宏信联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二区41号楼A单元2102室